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8030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为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满足，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89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解锁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89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锁期46.62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关规定解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满足，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情况，公司具备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解锁的512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锁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解锁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12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锁期 740.16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关规定解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